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23157

债券简称：科蓝转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蓝转债”预计触发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股票代码：300663 股票简称：科蓝软件
- 2、债券代码：123157 债券简称：科蓝转债
- 3、转股价格：16.01 元/股
- 4、转股期限：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8 年 8 月 29 日

5、根据《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截至 2026 年 4 月 7 日，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低于 13.61 元/股的情形，预计后续将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6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94.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9,46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

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49,46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余额包销。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 49,46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蓝转债”，债券代码“123157”。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的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8 年 8 月 29 日。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发行的科蓝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 16.02 元/股。

###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 A 股股价已经出现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的情形。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科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5 日，如再次触发“科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算，若再次触发“科蓝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蓝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不向下修正科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3、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 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为 16.0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为 16.01 元/股。

##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中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可能触发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说明

截至 2026 年 4 月 7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3.61 元/股)，可能触发“科蓝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若触发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是否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拟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时召开董事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科蓝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7 日